

高寶齡、仇振輝、梁偉權、許德亮議員

要求運輸署在彌敦道山東街交界 實施三個月行人過路設施試驗計劃

背景：

仇振輝議員、許德亮議員曾於 2006 年 3 月 23 日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上提呈文件：「要求彌敦道山東街一段增設行人過路設施」。而在 2010 年 6 月 17 日，我們再次在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上提呈文件：「要求彌敦道/山東街一段增設行人過路設施」；而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亦通過許德亮議員動議：「強烈要求運輸署於彌敦道/山東街增設路面行人過路設施。」

對運輸署、警方多次漠視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的議決及各議員的訴求表示遺憾！

我們的建議：

1. 要求運輸署在彌敦道/山東街交界實施三個月行人過路設施試驗計劃。

動議：

1. 要求運輸署、警方尊重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議決：「在彌敦道/山東街交界實施三個月行人過路設施試驗計劃。」

文件呈交：

本文件提交 2011 年 1 月 6 日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討論，請「運輸署、警方」派員出席會議。

文件提交人：高寶齡議員、仇振輝議員
梁偉權議員、許德亮議員

2010 年 12 月 10 日